

8.1.7 本条适用于各类民用建筑的设计、运行评价。

绿色建筑选用的装饰装修材料和建筑材料中的有害物质含量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选用有害物质含量达标、环保效果好的建筑材料，可以防止由于选材不当造成室内空气污染。装饰装修材料中的有害物质以及石材和用工业废渣生产的建筑装饰材料中的放射性物质会对人体健康造成损害。装饰装修材料主要包括石材、人造板及其制品、建筑涂料、溶剂型木器涂料、胶粘剂、木制家具、壁纸、聚氯乙烯卷材地板、地毯、地毯衬垫及地毯胶粘剂等。装饰装修材料中的有害物质是指甲醛、挥发性有机物(VOC)、苯、甲苯和二甲苯以及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酯及放射性核素等。《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 没有将空心建筑材料表面氡析出率列入控制范围，而建筑材料表面氡析出率才是决定氡析出多少的直接原因，GB 50325 已将空心建筑材料表面氡析出率列入控制范围。

室内空气污染造成的健康问题近年来得到广泛关注。轻微的反应包括眼睛、鼻子及呼吸道刺激和头疼、头昏眼花及身体疲乏，严重的有可能导致呼吸器官疾病，甚至心脏疾病及癌症等。为此，危害人体健康的游离甲醛、苯、氨、氡和TVOC 五类空气污染物，应符合国家标准《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 中的有关规定。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 是强制性标准，建筑在竣工验收时，已经根据《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 进行了污染物检测。

本条的评价方法为：设计评价查阅相关设计图纸；运行评价查阅装饰装修竣工图纸和材料清单，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现场检查。